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467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自111年5月23日(星期一)至5月29日(星期日)暫停實體課程，改採遠距教學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5月19日防疫專案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自111年5月23日(星期一)至5月29日(星期日)暫停實體課程，改採遠距教學；國小及幼兒園家長如有托育需求，惠請貴校(園)仍應協助提供學生學習、照護及午餐服務並落實校園防疫工作。
- 三、有關停課期間各校辦理遠距教學應確保學生線上學習權益，並留意如下：
 - (一)載具：學校應盤點校內資訊設備並備妥相關所需設備，提供缺乏載具設備(如平板及筆電等)之學生借用，並以弱勢家庭學生為優先。如有不足，由本局調撥載具。
 - (二)4G門號及無線分享器：家中無網路之經濟弱勢(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)學生，教育部提供停課期間免費4G門號申



請，請學校確實了解上述學生居家學習境況，倘需申請免費4G門號，請提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線上補課資訊設備借用注意事項，免備文逕向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申請。

- 四、另建議補習班改採線上教學為主，若因家長及學生需求，得輔以實體教學，惟應確實落實各項防疫工作；私立幼兒園及兒童課照中心，建議維持現行模式，並請持續加強各項防疫工作。
- 五、倘貴校於下週已排定莫德納或BNT疫苗入校接種日期，學生仍可短暫返校完成接種，以儘快提升保護力。
- 六、倘貴校經評估仍需維持實體授課者，惠請備妥防疫計畫向本局報備後始可辦理。
- 七、另請貴校(園)協助加強宣導，停課期間師生應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，並持續落實個人防疫措施，維護自身健康與安全。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桃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高鐵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中壢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溪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蘆竹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龜山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八德幼兒園、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、桃園市立平鎮幼兒園、桃園市立新屋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體育保健科除外)

